

#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闽侯县人民政府

榕高新区征启公告（2022）5号

## 福州高新区管委会 闽侯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为实施闽侯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and 城乡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发布福州高新区综合医院（一期）项目征收土地启动公告：

### 一、征收土地的范围、目的

1. 拟征地面积：20072 平方米（约 30.11 亩）
2. 征地范围：东至 智慧大道、  
西至 村庄、  
南至 江口大道、

北至\_\_\_\_\_村庄\_\_\_\_\_。

具体位置详见规划选址红线图。

3. 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（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）南屿镇南井村。

4. 征地目的：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福州高新区综合医院（一期）项目，为政府组织实施的基础设施建设需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。

## 二、其他事项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后至2022年9月10日由南屿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对该项目地块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勘测定界和清点确认，涉及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以积极支持配合。本公告公示期为十个工作日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建、抢种，违反规定抢建抢种的地上附着物及农作物青苗不予办理补偿登记。

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，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。

由南屿镇人民政府组织签订协议等征地前期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规划选址红线图



福州高新区党政办公室

2022年8月18日印发